

中華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發展協會 食品作業場所衛生評核現場評核程序

- 一、起始會議：由業者介紹其主要幹部、食品安全管制小組（下稱管制小組）成員及生產作業流程簡要說明；由主審委員說明各評核委員之評核項目，並確認評核範圍與標準。
- 二、現場勘查軟、硬體。
- 三、實地評核時，主審委員應對評核工作予以確認，並預定評核結束時間。
 - （一）各評核委員依分配之任務，由業者管制小組相關成員陪同，赴各有關部門進行現場實地評核。
 - （二）書面資料審查。
- 四、內部討論：
 - （一）軟、硬體評核完畢，由主審委員主持內部會議，並請業者相關人員迴避。
 - （二）各評核委員提出評核資料及現場觀察結果討論，包含觀察所得及各項缺失，以完成現場評核報告。
- 五、依現場評核結果填寫評核表。
- 六、評核總結會議：由評核委員及業者相關人員參加，並依序辦理下列事項：
 - （一）由主審委員對評核結果作綜合說明，及缺點判定情形。
 - （二）與業者逐項討論確認評核結果，並說明提送缺點矯正計畫之期限、窗口等。
 - （三）業者如對評核結果或缺點判定有異議時，可當場提出說明或補提相關資料。若雙方檢討仍無法達成共識時，業者可於評核報告之業者意見欄內說明意見。上項意見視同申訴案件，本會將專案處理後，正式答覆業者。
 - （四）請業者負責人或管制小組召集人在評核紀錄表上簽名並於評核紀錄表每頁加蓋公司章。
- 七、現場評核參考時程如下表：

順序	使用時間(分鐘)	工作項目	內容
1	5	人員介紹	業者相關人員與評核委員互相介紹認識
2	15	業者簡報	由業者說明其營運概況，人物流動線 GHP 及 HACCP 實施現況
3	60	現場評核	現場作業及硬體設施評核
4	40	資料評審	軟體資料及各種管制紀錄圖表評審
5	40	內部討論	由現場評核小組內部綜合討論、評分，並請業者相關人員暫時迴避
6	20	總結及確認	由現場評核委員推選之主審委員報告評核結果並請業者相關人員確認後簽章